

证券简称：天方药业

证券代码：600253

编号：临 2013-008 号

##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诉讼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就姜桂英向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一案，已分别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2013 年 2 月 20 日进行了公告（详见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7 日披露的《关于投资者诉讼的公告》，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诉讼进展公告》）。近日，本公司收到姜桂英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的《上诉状》。现将诉讼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投资者诉讼案件进展情况

2013 年 2 月 20 日，本公司收到了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2 郑民四初字第 191 号），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姜桂英的起诉不符合法定条件，裁定：“驳回原告姜桂英的起诉。案件受理费 9837 元予以退还”。如不服上述裁定，双方均可在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十日内，上诉于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

近日，姜桂英已向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诉请求为：“请求撤销 2012 郑民四初字第 191 号民事裁定书”。

本公司将积极应诉，并将根据诉讼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截止目前本公司没有其它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备查文件

《上诉状》。

特此公告。

河南天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8日